

昆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布草洗涤租赁服务
(JSZC-320583-SZMJ-G2025-0034)

合

同

书

二零二五年九月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昆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乙方：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千灯镇少卿东路 350 号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石洞口路 78 号

电话：

电话：13814859111

传真：

传真：021-56152130

根据采购编号为 JSZC-320583-SZMJ-G2025-0034 的招标文件及该文件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医院布草洗涤租赁服务 工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1、乙方为甲方提供 布草洗涤租赁服务。

2、服务时间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结束日期为 2027 年 10 月 31 日。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此项协议需终止或续签，应在协议期内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

3、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3.1、中标通知书。

3.2、乙方的投标文件。

3.3、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4、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3.5、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工作范围：医院内部所有医用被服物品洗涤，下收，下送、缝补、折叠、熨烫和补给，安排 1 名驻守服务人员。

5、工作场地：医院提供固定接收点，洗涤公司每天按时集中收集和配送。

二、合同价格及费用结算：

1、合同总价（含洗涤、租赁、芯片费）：**1416793.15 元**（大写：壹佰肆拾壹万陆仟柒佰玖拾叁元壹角伍分）。

以上价格应包括在承包期内完成服务内容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费用报价包含：洗涤费、租赁、芯片费、运送费、人员工资、奖金、节假日加班费用、社保、意外险及各类保险、开票税金、利润等、管理费、设备损耗维护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乙方为甲方提供下收下送服务，所需费用按实按月计算，物品价格按医院提供的

清单报价。税款等费用都计入单价中，如实际工作中出现未列物品，参照同类品种价格。如遇国家水、电、汽、原材料等调价幅度达 10%时，双方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协商调价。

2、费用结算：

2.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2.2、按月付款，根据每月实际洗涤量、实际使用床位数、实际打包次数结合考核结果结算，考核办法详见合同后附件。

2.3、如实际工作中出现未列物品，参照同类品种价格并经双方确认后结算。

2.4、每月的 10 日前，双方将上月洗涤物交接清单的数量进行汇总，核对制表，且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第 3 款考核情况确定上月费用，双方签字确认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

3、考核：

每月甲方管理人员和洗涤公司负责人对公司的洗涤、缝补、熨烫的质量进行考核，考核总分为 100 分（按医院管理层考核 40%，临床科室考核占 40%，手-供科室考核分占 20% 计算总分）+附加分（由甲乙双方协商拟定。如收到表扬信加 0.5 分/件，投诉扣 0.5 分/件等）。得分 85 分为基准，月考核 ≥ 85 分，洗涤费用全额给付。月考核在 80-84.9 分，每下降 1 分扣除月洗涤费用的 0.1%，79.9 分以下的每下降 1 分，月洗涤费用的 0.2%。考核标准详见考核表。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

1、甲方为乙方管理部门提供办公及发放场所，为乙方提供所需相关资料，并指定专人作为甲方联系人予以协调工作。加强与乙方沟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

2、甲方应教育所属人员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成果，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履行好合同所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3、乙方在从服务工作中应当做到文明工作、安全生产，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合同期内若发生安全事故或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乙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服务人员。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调整。

5、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具体办法于合同签订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6、乙方应严格按照省感染管理的有关规定，规范操作流程、分类洗涤、统一消毒，并保证质量。

7、乙方对各类洗涤物必须折叠整齐、平整、无污渍。对有熨烫要求的物品必须熨烫到

位。对破损物品（缺钮扣、少带子、脱线缝、撕裂……）必须缝补完好后方能发出。

8、对由洗涤不当引起的严重褪色、老化等，乙方必须作出说明，双方协商赔偿。

9、对因乙方洁净物没有及时到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乙方必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考核要求：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考核标准实施。

11、甲方提供被服仓库及辅房，水电由甲方提供，作为双方的交接点。甲乙双方交接、清点，由甲方代表或护士长签字认可。

12、乙方为甲方提供人员及下收下送服务，乙方免费修补所有洗涤物品。

13、乙方应对物流运送车辆每日消毒，避免交叉感染。

14、其他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四、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甲方违约责任

2.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或者乙方未按约履行合同，经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不按约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4、不可抗力

4.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五、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六、履约保证金（如有）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0 %的履约保证金。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由保证金收取单位全额返回。

七、争端的解决：

1、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2、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4、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八、合同的生效：

1、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依据《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甲方：昆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开户行：

帐户：

乙方：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静安寺支行

帐户：121945977610805

附件：

考核表

序号	工作内容	分值	检查考核细则
1	按时收集、洗涤、送达需洗涤的被服	15	未按时收集、洗涤、送达每次扣 0.5 分
2	根据医用被服物品的特点分类合理洗涤，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及残留量符合国家规定	5	不分类洗涤或残留量超过国家规定的扣 1 分
3	洗涤物品均要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抽检	5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此项不得分
4	收、送洗涤织物必须有密闭后收集运输	10	未采用密闭手段收、发的每次扣 0.5 分
5	清洁织物卫生质量达标（WS/T508）	10	发现一次不达标的扣 10 分
6	出现小洞，脱线，掉纽扣等由洗涤公司负责缝补后再送往医院	10	不缝补的物品送入医院的每次扣 0.5 分
7	洗涤后衣物应折叠熨烫	10	发现一批未折叠熨烫的扣 0.5 分
8	洗涤公司人员应配合保持院内环境整洁，不得在医疗区域抖动清点脏织物，不得随意丢弃个人垃圾，禁止吸烟；洗涤公司人员必须遵守医院纪律、服务态度良好。	15	每发现一次扣 3 分
9	洗涤公司的运输车辆洁污分开使用，使用后按序停放在指定地点	5	未分洁污使用或违停乱放的每次扣 1 分
10	手术室包裹按时送达和质量达标	5	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11	工作服上不得用笔涂改和标记	5	发现一件扣 1 分，或免费赔偿一件。
12	具有应急配备供应	5	应急供应不到位扣除 2 分